

青岛浩大海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终止挂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青岛浩大海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自身经营需求和长远发展规划，经慎重考虑，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终止挂牌。

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5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并将提交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如议案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在十个转让日内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终止挂牌的申请，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批准时间为准。

公司就申请终止挂牌事宜将与公司股东保持积极沟通，并就该事宜达成初步一致意见，公司也将采取有效措施保证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有效的保护。由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有关事宜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故终止挂牌事宜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青岛浩大海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7 月 5 日